

永春县横口乡人民政府文件

永横政〔2025〕2号

永春县横口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等文件要求，特向社会公布横口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泉州市永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fjyc.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横口乡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永春县横口乡云贵村云贵新街 1 号，邮编：362619，电话：0595-23971006，传真：0595-23971002）。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横口乡严格按照《条例》有关要求，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化、透明化，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发布、解读和回应工作，强化广大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监督权，全力打造公开透明的政务公开平台。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横口乡共在永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28 条，其中，法定主动公开 6 条，“两化”专栏 22 条；通过“红色横口”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410 条，累计阅读量超 24 万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度我乡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没有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规范信息公开制度。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及“三审三校”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及时规范。二是加强信息内容管理。抓好常态化信息和重点领域信息更新，不定期开展错敏词、错链、个人隐私泄露等问题的自查及整改工作，保证公开质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4 年，横口乡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平台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完善提升“线上+线下”两个平台，线上，充分利用政府网政务公开专栏、“红色横口”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确保信息“应公开、尽公开”，全面提升群众参与度和满意度；线下，依托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高标准建设提升政务公开专区，对重点领域、高频事项设置专职窗口，确保功能区功能完备、服务高效，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服务

水平。

（五）监督保障

一是强化内部监督。进一步完善文件签发工作制度，规范发文管理工作，强化对公文的审核印发，实行各科室拟稿人形成初稿、党政办公室初审、分管领导核稿、主要领导审定的“三级”联审机制。二是加强外部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公布监督举报电话（0595-23975875），方便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和举报。对群众的监督举报及时进行处理和回复，不断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2024年，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还存在以下不足：一是线下政务公开专区的公开内容不够丰富，多以文件和通知为主，缺乏政策解读等实用信息。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存在“抓一阵、停一阵”的现象，政务公开的力度不够大。

（二）改进措施。

2025年，我们将积极采取措施进行整改：一是进一步加强线下政务公开专区建设，紧扣政策导向与群众需求，优化公开信息内容，满足公众需求。二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确保信息更新及时、准确。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乡严格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4年共发送0份信息处理费缴纳通知，通知收取金额0元，实际收取金额0元。

